

7月16日 常年期第十五週星期五（單數年）

瑪 12:1-8

那時，耶穌在安息日由麥田中經過；他的門徒餓了，開始掐麥穗吃。法利塞人一見，便對他說：「看，他的門徒作安息日不許作的事。」耶穌對他們說：「你們沒有念過：達味與那些同他在一起的人，饑餓時，作了什麼？他怎樣進了天主的殿，吃了供餅？這供餅原是不准他吃，也不准同他在一起的人吃，而是只許司祭吃的。或者你們在法律上沒有念過：在安息日，司祭在聖殿內違犯了安息日，也不算為罪過嗎？但我告訴你們：這裏有比聖殿更大的。假如你們瞭解『我喜歡仁愛勝過祭獻』是什麼，你們就決不會判斷無罪的人了，因為人子是安息日的主。」——上主的話。

反省

安息日在猶太人眼中是個大節日，因為天主將這一天定為「聖日」，要以色列人在這天停止百工，以紀念天主造物的工程已經完成。在耶穌的時代，經師和法利塞人對如何遵守安息日，列出許多「不可以做」的規定。這次的爭論，始於門徒在安息日掐麥穗吃，法利塞人指責他們做了安息日不許作的事。法律上本來容許在安息日可以掐麥穗吃，只是不能用鐮刀（申 23:36），法利塞人卻在解釋這條法律時加上他們的觀點，將「掐麥穗」視為收割的行為，換言之，門徒的行為破壞了安息日不許工作的規定。

我們可能在也遇過對別人非常挑剔，常以清規戒律作為武器來判斷別人的人，聖經中的法利塞人就是這樣的人，他們喜歡從雞蛋裡挑骨頭，整天都窺察耶穌和門徒是否違反安息日。耶穌沒有和他們爭論，只是以達味和他的隨從在飢餓的時候，怎樣進入聖殿，吃了法律規定只准司祭吃的供餅為例，說明他們雖然干犯安息日，但天主並沒有定他們的罪。事實上，這個例子的重點，是強調達味的身份，他既是天主的受傅者，也是天主所揀選的合法君王，耶穌是在暗示，祂就是那位比達味更大的受傅者，以色列合法的君王，因此祂說：「這裏有比聖殿更大的。」舊約的聖殿只是一個預像，畢竟它只是人手所建造的；但到新約，耶穌自己就是天主的聖殿，因此祂說，耶路撒冷的聖殿要被完全拆毀，但三天之內祂要重建聖殿，就是指著祂的身體將要復活而說的。

「我喜歡仁愛勝過祭獻」，耶穌引用這句舊約聖經的話指出天主對法律真正的心意，是以仁愛來成就法律。在天主的眼中，屬靈的虔誠遠比外在的儀式和遵守規矩更重要，法利塞人由於不明白天主的心意，以致拘泥於人外在的表現，卻漠視人的實際需要。難怪，當耶穌在安息日治病，解除了人的束縛，法利塞人卻只著眼於耶穌違反了安息日，忘記了法律背後的意義，只要求別人硬性地死守安息日。慈悲的主卻喜歡以「仁愛」對待我們，祂也願意我們以同樣的精神對待別人。因此，我們應當體恤別人的痛苦和需要，而不是以任何藉口，忽視別人的需要。

實踐

天主設立安息日的原意，是要人能夠卸下各樣累贅、重擔，重新與天主恢復密切的關係。法利塞人卻將心神放在安息日可以做及不可以做的事，完全忽略了天主訂立安息日的美意。我們是否常常本末倒置，將重要的事變成次要，將次要的事變成重要，以致忽略了天主的心意，沒有好好地親近天主？求天主讓祂的話滲透我們的思、言、行為，使我們充滿天主的仁愛和憐憫的心，不但實踐祂的誡命，更加關心人的需要。

是日金句

「假如你們瞭解『我喜歡仁愛勝過祭獻』是什麼，你們就決不會判斷無罪的人了，因為人子是安息日的主。」(瑪 12:7-8)